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保力新	股票代码	3001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军	魏海明	
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34号新长安广场A座7层	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34号新长安广场A座7层	
电话	029-89282575	029-89282575	
电子信箱	stock@blivex.com	stock@blivex.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 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5,352,134.25	16,698,482.27	41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151,667.47	-48,957,250.51	-1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4,988,260.39	-39,735,792.17	-3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893,630.01	-168,051,535.24	79.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9	-0.0110	-1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9	-0.0110	-1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1%	-9.07%	-5.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79,585,672.06	775,156,565.87	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7,667,944.10	397,395,768.95	-15.0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29,348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 股份的股东总数 （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德中兴投 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4.02%	600,000,000	5,480,000	质押	460,800,000
西安坚瑞鹏 华企业管理 咨询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7.08%	303,030,304		冻结	302,990,508
郭鸿宝	境内自然人	5.46%	233,873,747		冻结	233,873,747
国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3%	108,500,000	108,500,000		
李瑶	境内自然人	2.48%	106,250,290	106,250,290	冻结	106,250,290
中国进出口 银行深圳分 行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01%	86,238,817			
童建明	境内自然人	1.32%	56,542,450	3,596,250		
童新建	境内自然人	1.17%	50,285,050	3,596,250		
华润深国投 信托有限公 司—华润信 托·招利 13 号单一资金 信托	其他	1.12%	47,957,965			
国泰君安创 新投资有限 公司—君彤 二期投资基 金	其他	0.99%	42,428,48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中郭鸿宝和西安坚瑞鹏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童建明和童新建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为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拓宽公司新能源产品的销售渠道，满足公司锂电池产品在低速智能出行领域的布局，经公司与深圳瑞迪泰科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迪泰科”或“标的公司”）及其原股东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并签署《增资协议》、《增资补充协议》。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对瑞迪泰科进行增资，其中人民币22.22万元计入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剩余人民币1977.78万元作为溢价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公司将取得瑞迪泰科10%的股权。同时，若瑞迪泰科完成相应的业绩承诺，公司将进行进一步增资、收购，直至公司取得瑞迪泰科51%的股权。2021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增资深圳瑞迪泰科电子有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增资深圳瑞迪泰科电子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2、为扩大公司业务布局，拓宽公司新能源产品的销售渠道，满足公司锂电池产品在低速智能出行领域的布局，经公司与东莞市佳力新能源科技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莞佳力”）友好协商，就年产12万Kwh电池Pack产线投资事宜达成一致并于2021年1月19日签署了《PACK产线投资合作协议》及《PACK产线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拟共同出资成立保力新（东莞）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1,600万元，以货币或实物方式出资，持有合资公司80%的股权，东莞佳力认缴出资400万元，以非货币方式出资，持有合资公司20%的股权。合资公司未来将主要投资开发低速智能出行市场，满足电动平衡车、电动滑板车、电动助力自行车等低速车领域对电池包的需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3、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坚瑞鹏华合伙企业破产管理人陕西法智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破产管理人”）的《告知函》，破产管理人将根据《企业破产法》第25条之规定履行管理和处分坚瑞鹏华合伙企业的财产等职责，坚瑞鹏华合伙企业作为公司股东的股东权利与义务将由破产管理人代表行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收到法院受理其破产清算裁定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2021年7月14日，公司收到破产管理人《关于授权郭鸿宝先生代为行使股东权利的通知》及《授权委托书》，破产管理人授权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大股东）郭鸿宝先生代表管理人行使坚瑞鹏华合伙企业对公司所享有的股东非财产性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收到法院受理其破产清算裁定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4、因业务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对办公地址及投资者咨询电话变更，具体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	-----	-----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65号清扬大厦A座7层	西安办公地：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沣惠南路34号新长安广场A座7层
		深圳管理总部办公地：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4080号侨城坊一期5号楼力高大厦7楼
投资者咨询电话	029-88332970-8060	029-89282575
电子邮箱	stock@xajr.com	stock@blivex.com

公司于2021年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办公地址及投资者咨询电话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5、为扩大公司业务范围，满足公司锂电池产品在低速智能出行领域的布局，加快年产500万台低速智能出行项目的推进、实施，经公司与蚌埠禹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投集团”）、东莞市佳力新能源科技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佳力新能源”）友好协商并签署《股权投资协议》，各方拟共同投资设立保力新（蚌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保力新”）。蚌埠保力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禹投集团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1,000万元，股权占比20%；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2,250万元，股权占比45%；佳力新能源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1,750万元，股权占比35%。该公司将作为年产500万台低速智能出行项目的项目开发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股权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6、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梁铁强先生及监事会主席左红辉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梁铁强先生因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同时辞去在下属子公司担任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董事及监事等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左红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同时辞去在下属子公司担任的法定代表人职务，辞职后也将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及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7、2021年4月19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魏义君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2021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8、2021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经营范围、变更英文全称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修订公司经营范围、变更英文全称并修改《公司章程》，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英文全称变更为“Blivex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经营范围、变更英文全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2021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修订公司章程事项。

9、2021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治理和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建立先生、郑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10、报告期内，公司与枣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枣庄高新区管委会”）友好协商，就合作投资建设10GWh PACK和10GWh锂电电芯产能项目达成一致并签署了《合作协议》，公司拟在枣庄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10GWh PACK和10GWh锂电电芯产能项目，第一期拟建设2GWh PACK产能项目，枣庄高新区管委会在相关配套服务、政策补贴及资源导入方面给予公司全面的支持。为保障第一期项目的顺利推进、实施，公司与枣庄高新财金创新产业发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保力新（枣庄）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其中公司拟持股51%，枣庄高新区管委会拟持股4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开展对外投资暨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11、2021年5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

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延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及增加增持方式的议案》，高保清女士拟延期履行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及增加增持方式，其具体情况如下：

增持方式增加通过参与认购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完成增持，且增持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高保清女士的增持计划予以延期，如果公司在2021年10月3日前披露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则高保清女士在保证认购公司发行新股的前提下，其增持计划延期至相关权力机关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的实施日；如果公司在2021年10月3日前未披露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则高保清女士增持计划须在2021年10月3日前实施完成，之前高保清女士通过直接提供借款、提供担保等方式予以公司不少于5000万元借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延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及增加增持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12、2021年5月7日，公司发布公司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2021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并于当日发布了《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7日、2021年7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

13、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签订了一份关于锂电池产品的《保供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2021年7-10月期间向该客户正常供应各类型号锂电池产品共计约194,000组（为预测数，实际数以客户下达正式订单为准），产品单价以客户系统里已经对账的单价为依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14、鉴于公司2014年度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限售股份持有人（盈利承诺人）童新建、童建明对公司的应收款项回收承诺已经履行完毕，经公司于2021年7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为公司2014年度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限售股份持有人办理解除股份限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限售股份持有人童新建、童建明办理解除限售股份事项。本次拟办理解除限售股份数量共计7,192,500股（包含公司在司法重整期间因实施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宜而转增的股份共计342,5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比例为0.1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为公司2014年度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限售股份持有人办理解除股份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2021年7月26日，公司发布公告，提示上述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7月29日。

15、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郭鸿宝先生、李瑶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金林先生因分别与其质权人关于质押式回购交易产生违约，导致质权人对郭鸿宝先生、李瑶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金林先生所质押的股票采取司法拍卖及强行平仓的方式进行违约处置，构成5%以上股东郭鸿宝先生、李瑶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金林先生被动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2021年3月11日、2021年4月1日、2021年4月28日、2021年7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部分股票存在强制平仓风险暨被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票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暨被动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票存在被司法拍卖、强制平仓风险暨被动减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票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暨被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票存在被司法拍卖、强制平仓风险暨被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并拟继续实施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